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 本部门性质、职责等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大红门街道办事处为行政单位，部门职能主要为：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

2、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的管理工作，推进街巷长、河长制工作，组织、协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和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工作，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3、协助依法履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劳动保障、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应急、防汛和防灾减灾工作。

4、参与制定并组织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组织辖区单位、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

5、负责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指导、监督社区业主委员会。

6、推进居民自治，及时处理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推动形成社区共治合力。

7、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科普活动，开展法制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推动社区公益性事业发展。

8、组织开展公共服务，落实人力社保、民政、卫生健康、教育、住房保障、便民服务等政策，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等合法权益。

9、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大红门街道办事处内设6个办公室包括：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城乡管理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民生保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司法所)；3个中心包括：便民服务中心、市民活动中心、市民诉求处置中心,均为公益一类性质事业单位；1个综合执法队；1个派出监察组。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收入预算19444.58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数18676.94万元增加767.64万元，增长4.11%。主要原因是增加平安建设、接诉即办及社区建设等相关收入预算。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9430.3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430.34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0.0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5.事业收入0.00万元。

- 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 9.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14.24 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9444.58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8676.94 万元增加 767.64 万元，增长 4.11%。主要原因是增加平安建设、接诉即办及社区建设等一般公共服务相关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2013.51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61.78%，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1558.06 万元增加 455.45 万元，增长 3.94%。

(二) 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7431.07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7118.88 万元增加 312.19 万元，增长 4.3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大红门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24.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10.69 万元。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大红门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32.44 万元。

（三）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5 年底，本部门（包括各下属单位）共有车辆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

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 2：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大红门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